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omtec Solar System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2)

公 佈

茲提述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五日就建議購回購回債券及建議發行新認股權證刊發之公佈(「該公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該公佈內所界定之詞彙用於本公佈時具有相同涵義。

該公佈指出，新認股權證持有人行使認購新股份之權利後，股份發行所按之每股股份初步價格將為每股新股份1.24港元(「初步行使價」)，相等於每股股份於緊接該公佈日期前十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

本公司及投資者同意，初步行使價將修訂為每股新股份人民幣1.00874元，按人民幣1.00元兌換1.22926港元之固定匯率兌換為港元，相當於每股新股份1.24港元，惟可按新認股權證文據所規定之方式調整。

為澄清及免生疑問，該公佈所披露之市價折讓或溢價不變。

承董事會命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屹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屹先生、鄒國強先生及施承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彭鎮城先生、Stephen Peel先生及Donald Huang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銘樞先生、Kang Sun先生及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